WTHT-2026-01-013

合同书

甲方（全称）：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旺庄街道办事处

乙方（全称）：无锡市通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受甲方委托，乙方承包 2026 年度旺庄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及应急处置服务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6 年度旺庄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及应急处置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旺庄街道辖区范围内

3. 服务内容：包括与城市管理相关的拆临拆违、违法广告整治、户外广告安全检测、市政修补、清运垃圾、绿化补植、流动摊贩整治、清理共享单车和非机动车等市容环境相关整治工作，具体详见附件清单。

4. 服务效率：必须确保在服务期内 24 小时全天候待命，随叫随到无条件配合甲方工作。

5. 质量要求：所有作业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整体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江苏省及无锡市现行行业规范与甲方管理要求。

6. 安全要求：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作业全过程杜绝安全责任事故，作业现场无安全隐患。

第二条 项目履行期限

服务项目期限：一年。（2026 年 7 月 7 日至 2027 年 7 月 6 日）

合同规定的期限届满，本合同自然终止。

第三条 项目费用与付款方式

合同金额：小写（人民币）：4183090 元（含税），

大写（人民币）：肆佰壹拾捌万叁仟零玖拾元整。

1.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预估费用，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按实际发生工作量计算，由甲方至少两名工作人员现场签字认可合格，并经核定后结算。

2. 服务过程中出现中标清单以外新增作业子目，由乙方上报甲方，经甲方审核、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单价后，按实结算。

3. 支付方式：按每月结算一次进度款，当月审计报告出具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70%（扣除甲方考核后的金额），合同期届满一年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85%，合同期届满两年后一次性付清余款。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的发票。

第四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对乙方作业实施监督管理，并有权督促乙方人员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

2.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及服务标准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或抽查。对一次性服务的项目，作业服务结束后 10 天内进行验收，在验收凭证上签字确认。

3. 甲方负责向乙方下达作业指令、明确作业范围与工作要求，协调现场相关事宜。

4. 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办理结算、支付服务费用。

第五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提供有关保险手续证明文件、员工身份证及操作证明的复印件，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和甲方要求提供服务，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3. 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作业所需之设备、工具及器材。

4. 乙方应加强对其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严格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安全施工。由乙方负责作业范围内的一切安全防护措施，并承担作业范围内的一切安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乙方须足额配置在岗作业人员，不得出现人员缺岗、空岗情况；人员不足时须第一时间自行补充到位，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6. 乙方须为作业人员购买保险，如果乙方人员在维修过程中发生意外，或因维护不到位、产品质量不过关等造成安全事故，产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一律由乙方负责赔偿和善后工作，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且安全事故如果对甲方造成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的，乙方必须赔偿甲方并承担法律责任。

7. 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必须确保按规定、按时支付员工工资。如因乙方拖欠员工工资而发生诉讼、上访等情况，一律与甲方无关，甲方因此产生损失的，可

向乙方追偿。

8. 乙方不得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项目转包、分包给其他公司或个人，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9. 甲方根据管理需要安排道路巡查、现场值守等工作，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相关费用按实际人工、工时结算。

10. 乙方负责甲方辖区内违停处罚警示广告设施日常管养，保持设施整洁、牢固、标识清晰、无乱贴乱画。遇台风、暴雨、强对流等恶劣天气，须提前排查检修、消除安全隐患。该设施发生安全事故的，所有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须通过购买保险等方式主动防范风险。

11. 如果乙方未及时响应甲方需求，甲方有权联系其他作业单位进行应急，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支付，并计算一次违约，同时甲方有权根据情况决定是否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2. 乙方必须有一支 24 小时应急处置队伍，接到甲方通知后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开展作业，夜间（22:00— 次日 06:00 ）、法定休息日、法定节假日之前也必须确保执行到位，否则视为违约。

13. 自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如果乙方存在未及时响应甲方需求，或者以各种理由推脱，工作达不到甲方要求等违约情形达到三次以上（含本数），且对甲方工作造成影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4. 乙方应按照甲方和审计要求，做好现场签证材料（签证单、一点一图照片等），并及时提交送审。

15. 乙方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应尽量提高工作效率，能使用机械的应尽量使用机械，能多人同时作业的应加强配合，加快进度。如发生明显的人为工作效率低下的情况，计算一次违约。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因乙方自身原因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的，须提前 30 日向甲方提交书面通知，双方协商解除合同，同时甲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2. 乙方不能达到合同要求的作业质量标准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乙方需承担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另外乙方需赔偿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3. 由于乙方管理不善，引起政府职能部门处罚或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4. 乙方在作业期间应设立明显警示标志，如有必要，须在该处范围设置安全围栏，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任何人员伤亡或财物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文明施工，由乙方负责施工范围内的一切安全防护措施，承担施工范围内的一切安全责任，并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监督。

第七条 合同争议解决途径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提交无锡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新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乙方派驻的现场负责人及甲方代表

姓名：李士兵 职务：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13486812088

甲方代表：荣陈昌 联系电话：15895304455

第九条 附则

1.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台风、洪水、地震等）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应相互体谅，共同协商解决。

2. 拆除物品归产权所有人，不归乙方所有。

3. 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江苏万力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份。

4.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并且盖章后生效。

第十条 补充条款

1.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预估费用，按实际发生工作量结算。如不发生工作量，到期合同自行解除，乙方不得要求任何赔偿。由于实际工作量不可预估，乙方自行承担风险。

2. 本项目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实际作业中产生但在中标清单中没有的子目，单价经甲方审核并经双方确认后按实结算。

3. 本项目合同附件的中标单价为含税单价，结算时只计算工作量，不再计算

税金。

4. 本项目合同中的中标单价在合同期内固定不变，作为结算依据，乙方不得以人工涨价、机械涨价、最低工资上调、定额单价上调等任何理由改变中标单价。

5. 本项目合同中人工的工日指一个工人工作 8 个小时，在实际结算中，如果不足一个工日的在 4 小时（含）内按半个工日计算，4-8 小时之内按一个工日计算。机械台班指一台机械工作 8 个小时，在实际结算中，如果不足一台班的在 4 小时（含）内按半个台班计算，4-8 小时之内按一个台班计算。

6. 本项目合同中拆除违法广告设施和违建的中标单价含人工、材料和机械等所有费用（广告中不包括吊车台班费，违建中不包括高空拆除机台班费）；共享单车清理实行计件结算，本项工作禁止分包。单价包含人工、运输车辆等全部费用，乙方须按甲方指定地点分类堆放、统计数量；严禁清理规范停放于停车位内的单车，严禁跨区域转运外来单车。违规操作的，甲方扣除当日全部单车清理费用，并记为违约；违停处罚警示广告设施管养采取包干，广告牌数量按照实际数量计算，乙方每月至少管养一次，如遇恶劣天气，需无条件服从甲方调度，提高管养标准，加强应急处置，且甲方不额外支付费用，乙方需做好每次管养记录，作为与甲方结算的依据。

7. 考核办法：实行扣分、扣款并行机制。扣分实行 100 分制，90 分以上每分扣 1000 元，70-90 分每分扣 2000 元，60-70 分扣 3000 元；连续三次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或因操作不当造成伤人或重大事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甲　　方：（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乙　　方：（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2026年 7月 7 日　　2026年 7月 7日

见证方（盖章）：

日期：2026 年 7 月 7 日

附件 1：

考评细则评分表

服务外包单位：　　日期：

检查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得分
1. 安全措施（30 分）	1. 施工进场着装不统一不规范，不戴安全头盔。	20	每发现 1 次，扣 2 分	
	2. 超安全高度及高空不系安全带。	5	作业人员不按规定操作的发现一次 5 分全扣	
	3. 在严禁烟火区域抽烟使用明火。	5	不遵守规定的，发现一次 5 分全扣	
2. 规范化作业（15 分）	1. 进场作业区域未设置警戒线或围挡。	10	对照要求落实好，发现一处扣 5 分，扣完为止	
	2. 机械未实施年检或操作人员没有相应操作证件。	5	不符合标准的，5 分全部扣除	
3. 服务标准（20 分）	1. 和执法相对方发生口角和肢体冲突造成负面影响的，行为恶劣的。	10	不配合执法的，发现一次 10 分全部扣除	
	2. 未按时间节点准时入场延误工作时间超过十分钟以上的。	10	发现一次扣 1 分	
4. 工作标准（35 分）	1. 做好工作台账（人员、车辆机械、工作量核算及图片）。	20	少其中一项台账资料扣 5 分	
	2. 因任务不清拆错界限造成投诉的。	5	存在上访、投诉等问题的扣 5 分	
	3. 工作完成后垃圾清运不彻底或留有死角或平整度达不到要求的。	10	发现一次扣 2 分。	
5. 合同解除	1. 因操作不当造成伤人或重大事故的。			
	2. 连续考评成绩三次不及格以上的			
合计		100		

备注：百分制考核，每月考核考评，月度支付作为扣款依据。90 分以上每分扣 1000 元，70-90 分每分扣 2000 元，60-70 分扣 3000 元；连续三次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或因操作不当造成伤人或重大事故的，终止合同。

月考评综合得分：　　月扣款金额：

检查考核人员签名：

本单位对考评情况已清楚知悉，对得分情况予以认可，不持异议。

被考核单位签名或盖章：